

温瑞安超新武侠佳作

2

江苏文艺出版社
台湾万盛出版公司

联合出版

不朽若梦



温瑞安超新武侠佳作

243921

飞狐外传



0453288

243921

(苏)新登字007号

不朽若梦

作 者：(马来西亚)温瑞安

责任编辑：孙金荣

出版发行：江苏文艺出版社 台湾万盛出版公司

经 销：江苏省新华书店

正文排版：南京智达经济科技公司

封面制版：中锐彩色电子图文制作有限公司

印 刷 者：江宁丹阳印刷厂

787×1092毫米 1/32 印张8.25 插页2

字数：140,000 1993年8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印数：1—20,300册

标准书号：ISBN 7-5399-0536-0 /I·515

定 价：4.45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独辟蹊径温大侠(代序)

——小议温瑞安的超新武侠之路

江上鸥

世上的一切都是随着时代的进化、演变而发展的。

从猿到人是物种的嬗变；由刀剑到枪炮是技术的发展。

不同的是，一是自然渐进的演变；一是人脑伟大的创造。

文学属于后者，积多少代人的努力，把构成文学的元素加以研判、应用、发展，变成了今天林林总总的文学样式，具有了多姿多采的文学内容。

不说别的，就中国戏曲而言，从最初的角戏，到唐代的参军戏，到元杂剧，明清传奇，一直发展到如今的京、昆剧等许多剧种，千万剧目。发展为唱念做打俱全；灯光布景道具音响效果齐备的一门尽善尽美的综合艺术。

这一条由简单到复杂，由低级到高级的戏曲艺术的发

2 代序

展道路，何尝不是其它文学艺术的发展道路呢。发展中成长是事物共有的特性和规律；这是大宇宙的演化；不过文学艺术除了这共同的东西外，还有文学艺术家个人特有的艺术才智和气质。我称它谓之小宇宙的演化。

梅兰芳只有一个，梅兰芳的艺术创造力使梅派艺术登峰造极，后人几乎是不可逾越的；越王剑只有一把，无名的有名铸剑工匠的艺术创造使这把剑冠盖绝代。

世上有许多东西都是越发展越完善、越高级，惟独艺术领域，往往是绝唱、绝响、绝活。

毕加索，齐白石都只有一个，他们的画必须是他们画的，他们就是他们的顶峰。

这趋决于小宇宙的发育程度。

茅盾只是茅盾，茅盾有茅盾的《子夜》；

巴金只是巴金，巴金有巴金的《家》《春》《秋》。

茅盾当然不会去写武侠，写也追不上金庸；巴老当然不会沉入刀光剑影之中，写也不会写成古龙。各人的艺术气质，生活道路，性格禀性决定了各人的艺术道路。

作家独特的文化素质构成独特的创造力，时代造就了时代的艺术，创造出独特的艺术品。唐诗是唐王朝时代的顶峰，李白、杜甫就站立在那峰巅，站立在艺术的历史制高点上，后世除了创新路，无法再逾越。宋词、元曲，无不如此。创新才有新的流派，才有垂范后世的传世之作。

创新，是一切新生命的产婆。

新武侠脱胎于旧武侠。梁羽生、金庸的贡献在于不甘于因袭，勇于创新而有了新武侠小说的发轫，给世人打开了一个全新的成人童话世界。

古龙如果安于因袭，就不可能有糅中西文化于一炉的创造。古龙的书中有“007情报员”，有《教父》中的人物、情节，然而他巧妙地化入了武侠小说之中，求新求变，创造了古龙式的新文体。走出了古龙自己的路。使他成为了台湾武侠小说一大家。

温瑞安如果安于因袭，那么，武侠小说之江河中不过沉下了几粒闪亮的沙砾。他便不可能拥有如此众多的读者，正因为温瑞安勇于走前人没有走过的路，所以他才淘洗出了灿灿的沙金，赢得了如此众多的读者。

轻风微波，秋水涟漪中荡漾的般舫，哪里比得上江河滔滔里的舴艋舟。而顺江而下的舴艋舟，又哪里有钱塘江潮中逆流而上的弄潮儿来得激动人心。弄潮儿向涛头立，手把红旗旗不湿。温瑞安是这样的弄潮儿，他创造的超新武侠，就是他手中不湿的红旗。

他和他的旗帜构成了一幅武学文学界一员主将的全新形象。

是不是可以这样说，他是新武侠小说的第三个里程碑！

至少可以这样说，他是一个承前启后的人物。

他的作品象《四大名捕》《血河车》《神州奇侠》系列，文风受古龙影响，1982年后推出的《布衣神相》《逆水寒》等开始有自己独特的色彩，文笔意境都不同凡响。1987年温瑞安称自己是“现代派”，开始追逐全新的自我。于是有了我们即将看到的这一套书，这一套以四大名捕少年期及出道前后的经历为故事的精彩的新武侠作品。《少年追命》《小相公》《爱国有罪》《金梅瓶》《哥舒夜带刀》《少年铁手》这八部书是温瑞安追逐全新自我的新尝试。这八部既独立成篇又连成一体的系列小说、是温瑞安创新的代表作。

他自己说：什么是新？写前人没有写过的就是新；写前人写过的，但用不同方式写也是新；写前人写过或没写过的，但用自己领悟的方式去写，更是新。”

这是他创新的自白。从内容到形式，从故事到语言，他都在尝试。

他还说：“不新不写，这是应该的，也是当然的，前人积累了这么多可珍可惜的书山字海，如果再重复的、因袭的、一成不变地、亦步亦趋地写，累人累己，误人误己，何必？何苦！要写就写出点新意来。”

于是乎温瑞安有了新的创造，例如他在《斩马》一书中写到冷血激斗蔷薇将军时，出现了这样的句子：

他、要、出、剑。

他，要，出，剑。

他——要——出——剑。

他……要……出……剑。

表面上看似像文字游戏，仔细体会，四行字十六个标点符号，写出了无尽意味，这其中包孕着冷血一眨那间内心急剧变化，同时也表现了他从果决杀敌，到迟疑手软的情绪变化和动作变化。这四句话的文字表征，取代了长篇大论的心理描写，给读者以十分宽阔的想像天地。

这样的文字运用，这样的句式在这一套“温瑞安超新武侠佳作”中，随处可见，读者可以慢慢地品味。

在武侠小说的写作中，这是一种创新，新在那些语言具有声韵美、建构美，读者可以从中中国方块字的特有的某种图式的视像中去根据自己的生活体验寻求某种悟性；可以从建构的句性的开拆巧妙运用的标点去寻求意境所显示的底蕴。妙就妙在，可以因人而异地作出无数种解析，可以无限度地根据情绪的流向去解析。这种读者的自我参与，正是新时代人自我主体意识的需要。

而且作者对语言文字做了一些全新的诠释，不仅仅把它当做故事的载体，而且把它当作故事本身，赋予它新的功能，不光可以从语言内蕴而且可以从语言外形、外延去加深对作品的理解。

然而创新的路并不是那么平坦的，更其令人头疼的是

6 代序

那些“经验丰富”的指路人，他们时刻不忘在提醒应该怎么走，而且总在提醒你走老路。

如同听惯了民歌或美声唱法的歌曲，乍听摇滚乐，直嗓吼，觉得鬼哭狼嚎般刺耳一样。看惯了新旧武侠小说的人，特别是那些研究专家批评温派超新武侠“将中国文字之美割裂得支离破碎。”“玩弄文字游戏”“新派武侠小说被温氏彻底异化了。”

这些意见不能说错。惟一错的是忽视了当代青年人的需要。说白了九十年代的青年需要看九十年代的武侠作品，超新武侠不过是顺应了这股潮流。新一代，生活节奏加快，思辨力，想像力强于老一代。当年电影事业刚在中国起步发展时，影片中蒙太奇镜头及那些丰富的电影语言应用过多以后，一般文化水准的人常常喊难以看懂。而如今的青年人再高深奇奥的电影语言他们也能了解得十分透彻，很少再在影院中听人喊看不懂。武侠小说的发展不也情同此理吗。

人之初少不了模仿。

人不能永远模仿。

如果不创新，那样的作家就不是作家，而是抄家、描家。如同离不了描红纸的小学生，永远也不可能成为书法家一样。

一个成熟的作家应该有自己的风格，独特的表现技

巧，入木三分的犀利的解剖刀一般的思辨力和艺术眼光。

实际上长久的因袭是不可能的，那样只能促进这门艺术的及早衰亡。

还珠楼主、郑证因、朱贞木、宫白羽等等许许多多大家属于三四十年代，他们是那个时代的武侠小说作家；梁羽生、金庸领风骚于五六十年代；古龙属于六七十年代，可以做那个年代的霸主；而温瑞安无疑是属于八九十年代的。之所以说温瑞安是属于八九十年代，一方面他是今天的人，今天生活里的作家，另一方面他没有昨天的经历和环境。他自己说过写还珠楼主的剑仙小说，他比不上还珠楼主的驰情入幻、天风海雨；写平江不肖生，难及他的奇情异行、广知博闻；写宫白羽、郑证因的，也难与他们的镖行风波，帮会风云相比；写金庸的，追不过金庸；写古龙的，也写不过古龙。

正因为此，他写他的，走温瑞安自己的路。

温瑞安就是这样的温瑞安，他在创新，他在创造自己独有的流派。温瑞安创造的四大名捕就是温瑞安的，决不是其他人的。温瑞安所走的创作道路也是温瑞安的，否则就不叫温瑞安了。

他将公案和侠义糅在一起，写出了他自己的四大名捕，又铺陈出了《少年冷血》《少年铁手》《少年无情》《少年追命》这样极受青少年喜欢的武侠形像。而这些是前面提

及的大家所写不出来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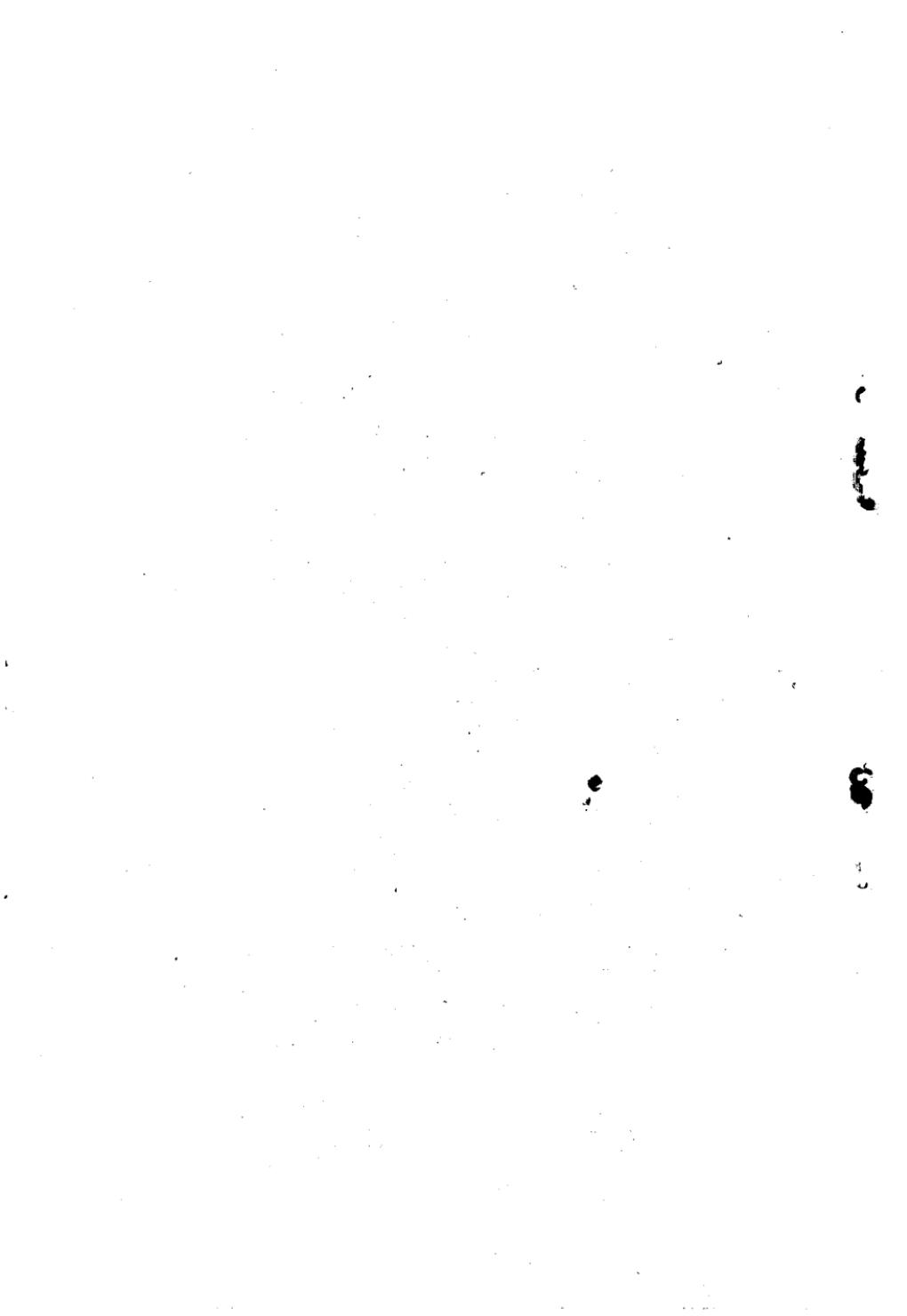
正因为走出了自己的路，标新立异，才独树一帜，正因为独树一帜，才能推陈出新，推陈出新才能领尽风骚，才能迎来属于他的武侠时代。

目 录

●代序	1
●初心的粗心	(3)
●得之,我幸;失之,我命:如此而已。	(8)
●秋天的粗话	(18)
●“得之我命;失之,我幸。如是而已。”	(32)
●煎炸的奸诈	(43)
●“得之我命,不得我幸。”	(50)
●怎样?	(61)
●怎么样?	(72)
●什么怎么样?	(79)
●爱怎样就怎样!	(85)
●我这样又怎样!	(95)
●这样那样都一样!	(100)
●期待更大的石头	(107)
●鸭假虎威	(121)
●跛脚鸭	(130)

●虎头鹅脚	(142)
●一视同鸡	(150)
●一楼一	(157)
●一流一	(166)
●一牛一	(175)
●在我最肥的日子	(185)
●吃吃吃吃吃吃	(193)
●食食食食食	(202)
●牙	(209)
●喀吐一声,莫敢争锋	(217)
●痰盂一出,号令天下	(224)
●暴食折断的牙	(238)
●附录	243

少年追命



“我不知道世上到底有没有报应这回事；但我知道：好人有好报，恶人有恶报。如果没有，就让我们来执行吧。”

●初心的粗心

“得幸失命，不外如是。”既然如此，何不把世上一切、心头所有，都放轻松些呢？

他常有这种想法。

他是追命。

他原名崔略商。

别看他的名字那么雅，以为他出生于书香世家，其实，他出生在一个叫“味螺”的小山城，他爸爸是个打渔的，他妈妈是个卖鱼的，他出世后三年内，他们都不得空替他取名字。

他这么个雅号是来自他的伤。

内伤。

他未出世就已经患了内伤。

因为他那个打渔的爸爸太过好酒，打回来的鱼，都不够他喝酒的钱。也许他一生在水里捞活的过活吧，所以他不但一辈子都受水的气，天晴时出海常打不着鱼，天雨时不能出海打鱼，起风时出海给桅杆砸了头却还是没有鱼，而且还得把辛苦赚来的全拿来买水酒喝。

连他老婆都只好卖别家网回来的鱼。

可是不管有鱼没鱼，他都是硬要喝酒。

他的账越欠越多，有人便找他算账，问他是不是欠揍；他干脆把自己灌得大醉，任由别人来打，反正醉乡路稳宜频到，此外不堪行：你打你的事，我醉我的酒。

崔妈妈开始不理，后来实在看不过眼了，出手阻拦，对方正要对一个醉汉痛下毒手。

但来讨债的那一方也决非好惹之辈。

他们是“七帮八会九连盟”中的“更衣帮”好手，为首的“七屠虎”朱麦，“七苦神拳”可是熬遍了伤、病、妒、离、失、惧、悲七种苦楚才习有大成的。他打人一向六亲不认，包括不分男女；至于杀人也不分老幼亲疏，只要有钱便可。

没料崔大妈却是轻功好手，跟朱麦同派同来的六人，全沾不上崔大妈的边儿，却给崔大妈扭闪腾挪、身移影晃之间放倒了。

原来崔大妈当然不姓崔，而是姓梁，正是当年五胡乱华之后，在东北撑起半壁的“山东响马、山西太平”的“太平